

中交云南能源有限公司嵩昆高速公路大板桥服务区南区加油站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评审时间：2025年10月14日	地点：函审
评审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函审，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议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 函审、会议评审结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评审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 原则通过但需进行修改复核，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过评审	
<p>评审过程：由中交云南能源有限公司嵩昆高速公路大板桥服务区南区加油站组织，将修编完成的“应急预案”（以下简称《应急预案》）所有文本发往所邀请的三位专家，经认真审核、质询讨论并对文本审核量化打分，同时经推选的组长综合各位专家意见分别出具综合打分和综合意见，《应急预案》综合平均分为：<u>88</u>分。</p> <p>综合意见：《应急预案》编制符合国家《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和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编制规范、结论可行、附件基本齐全，预案针对加油站可能出现的环境事件情景设置合理，对应的应急措施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和科学性，依据综合得分，同意本预案通过评估，经核实修改补充后，可依程序上报、备案。</p>	
<p>问题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相关图件资料不够完善；2、危废贮存场所名称错误、缺失外部标识；3、演练记录表不够完善；	
<p>修改意见和建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按照规范要求，修改完善环境安全职责承诺卡；2、完善演练记录表，补充存在问题及解决措施建议；3、补充雨污分流管网布设图；4、按照新的规范要求，将“危废暂存间”名称修改为“危废贮存间”；5、危废贮存间缺失外部标识；6、补充一键式急停开关、液位计、渗漏报警仪照片；7、风险评估报告应首先判定企业环境风险物质与临界量的比值Q，若Q值小于1，以Q0表示，可以不再判定评估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M）以及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E），直接评定为一般风险等级；8、预案发布实施后及时公示本预案并加强应急演练，使预案具有可持续性；9、根据各位专家的预案评审表，参考修改相关章节具体内容。	
评审人员人数：_____	
评审组长签字： <u>李强</u>	
其他评审人员签字： <u>李岩 孙玲</u>	
企业负责人签字：_____	2025年10月14日



中交云南能源有限公司嵩昆高速公路大板桥服务区南区加油站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签字表

时间：2025年10月14日

地点：函审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行业 专家	李超	昆明市环境应急专家库	正高	13608872608
	李波	昆明市环境应急专家库	正高	13093422971
	孙玲	云南科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15812441635
其他 人员				

